

岚皋县财政局文件

岚财整〔2021〕8号

岚皋县财政局 关于预下达 2021 年涉农整合资金的通知

县财政局（综改股）：

为切实加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实施乡村振兴有效衔接，按照相关要求，现预下达你单位 2021 年涉农整合资金 229 万元（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资金），列入 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功能科目“2130505 生产发展”、“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”。

请及时会同县脱贫攻坚指挥部办公室、乡村振兴办公室沟通对接，并提出具体项目计划。项目确定后，资金如有调整，另行下达调整通知。

